

证券代码：600418

证券简称：江淮汽车

编号：临 2017-070

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年10月16日，公司召开六届十八次董事会和六届十三次监事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，到期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17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》（编号：临2017-042）。

2017年12月26日，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6亿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》（编号：临2017-064）。

2017年12月29日，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亿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并及时将本次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11亿元，在到期日之前将会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届时公司也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30日